

# 华林证券季季安鑫

##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年度报告

计划管理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托管人负责安全保管委托资产、办理资金收付等事项，并根据管理人的资金划拨指令，及时办理清算、交割等合同约定的相关事宜。托管人已履行了应尽的义务，承诺不存在损害资管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托管人保证对本计划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本计划资产净值的计算、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复核，未发现本计划管理人存在损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托管人已复核了本报告。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书中的金额单位除特指外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一、 集合计划简介

### （一）集合计划基本资料

名称：华林证券季季安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简称：“季季安鑫”

类型：集合计划

管理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2022 年 10 月 26 日

成立规模：30,341,056.00 元

到期日：2032 年 10 月 26 日

### （二）集合计划相关方简介

#### 1、管理人简介

名称：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3 幢 1 单元 5-5

法定代表人：林立

邮政编码：518048

电 话：0755-82707888

传 真：0755-82707865-1090

#### 2、托管人简介

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邮政编码：315000

### 3、会计审计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广州市黄埔大道东 856 号鱼珠广场 A2 栋 4 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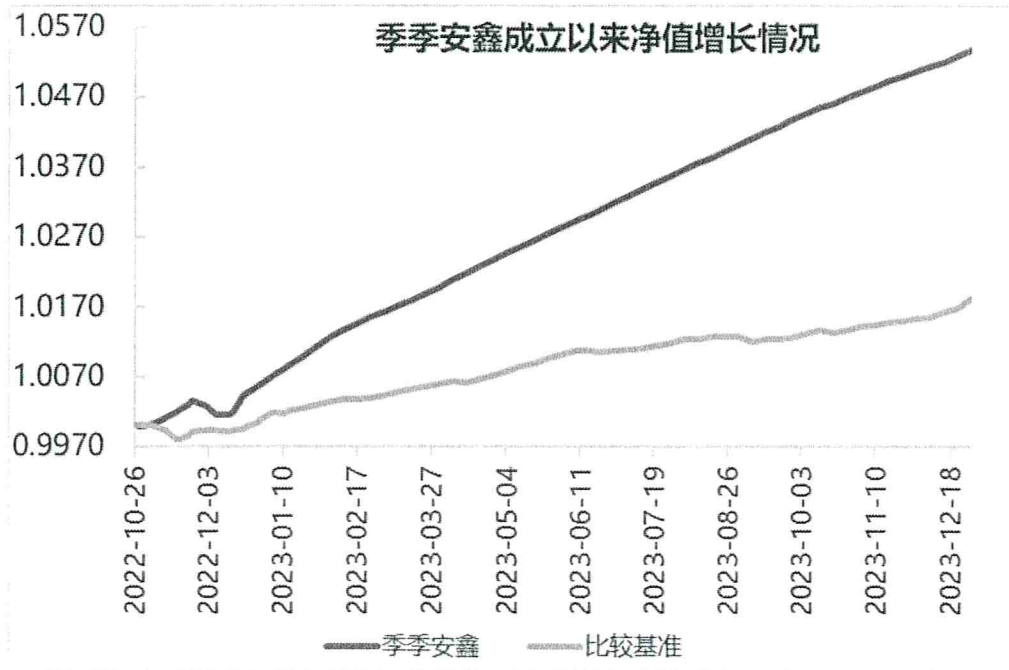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1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4,433,862.74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4,430,182.74
3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71,633,474.02
4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0544
5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累计资产净值	1.0544
6	本期集合计划净值增长率	4.76%
7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5.44%

### (一)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历史走势图



备注：比较基准为中债-信用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

### 三、 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 (一) 业绩表现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计划期末资产净值 71,633,474.02 元。本年度实现收益 4,430,182.74 元，净值增长率 4.76%，累计净值增长率为 5.44%。

#### (二) 投资主办人简介

孙军先生，拥有 13 年资管工作经验。曾任华创证券资产管理部固收业务总监、投顾业务主管，赣州银行资产管理部投资主管，包头农商银行金市部总经理助理，包商银行零售金融部产品经理、金融市场部投资经理等多个资管投资、产品相关岗位，拥有十余年债券投资经验，从业期间参与银行理财，银行自营投顾，券商资管等产品的投资管理，参与银行理财的净值化转型，累计管理规模达 300 亿元以上。2022 年 6 月加入华林证券资管部落，担任投资总监，对固定收益类投资组合管理有深入研究。

#### (三) 投资主办人工作报告

##### (一) 2023 年投资策略回顾

2023 年年初，经历 2022 年底疫情放松管控及房地产三只箭等政策因素共振影响，市场普遍对经济复苏较为乐观，债市收益中枢快速上行。3 月份开始，伴随着经济复苏斜率不及预期以及货币市场持续宽松的影响，收益率中枢全年稳步下行，达到历史低位，维持低位小幅波动，10 年期国开债收益率由年初 2.99% 下行至年末的 2.68%，5 年国开债由年初得 2.83% 下降到年末的 2.49%。经历了 2022 年末的大幅度回调后，收益率重新回到下行趋势性通道，长端利率债收益率中枢处于 2020 年以来的历史低位。随着基本面的逐步改善，稳增长政策的陆续出台，资金面的边际趋紧，对债市亦形成回调压力，货币政策短期内仍然维持宽松的市场预期，降息降准



仍然可期，虽然进一步打开了交易空间，但止盈盘带来的抛盘压力以及经济复苏预期的扰动，收益率曲线整体徘徊于较低历史分位数，短期内利率继续大幅度上行或下行的概率较小。

货币政策方面，2023年央行数次降准，资金市场整体宽松，仅季末、月末小幅收紧，R001均值1.75%，R007均值2.23%，资金利率维持在低位，全年流动性整体宽松。到四季度资金市场较前三季度利率中枢有所上移且波动率加大，月末和年末有所趋紧，R007在1.87%-4.4%区间波动，对债市形成一定扰动。

本操作周期内，账户继续坚持稳健投资风格，严守信用风险边界，继续维持中短久期+适度杠杆策略，充分把握债市趋势性投资机会，把握收益率曲线和杠杆套息机会，从债券市场趋势全局入手，顺势而为，优选合意标的资产，精准把握债券市场、资金市场配置及投资交易机会，合理安排操作节奏，力争获得稳定的投资收益，规避投机式的择券行为。持续积累正收益，同时也为后续投资管理把握更好的投资机会保留足够弹性。致力于通过宏观研判、投资研究把握市场运行规律，采用多种投资策略有效增厚收益，多措并举防控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利率风险，保持账户平稳运行。

#### 2024年投资管理展望

国内经济2023年主要是“强预期”过度到“弱现实”，再到预期企稳，稳增长政策的持续出台发力对经济增长发挥重要刺激作用。2024年仍有继续降息降准预期，资金面料将持续宽松，债市利率中枢可能仍然维持一段时间低位，降息降准等政策措施及资产荒格局可能进一步打开利率空间。后续利率中枢的演绎仍重点关注基本面的修复节奏及稳增长政策出台及落地。2024年交易重点集中在：1、CPI、GDP等宏观经济数据逐步修复

进度的验证；2、宏观政策、产业政策的边际变化；3、地产能否有起色，消费、出口、投资能否改善；4、伴随经济复苏，降息降准的落地及货币宽松持续时间。

当前阶段利率水平处于历史低位，仍然不适合追多，适宜采用短久期、适度杠杆、高票息策略。目前利率处于新一轮牛市的尾部，绝对收益率及信用利差均处于历史低位，预计2024年收益率中枢料将处于箱体震荡态势，向上或向下突破的难度不小。预计经济延续复苏态势，斜率继续向上，资金面会继续维持宽松，可能继续降准降息。财政政策方面仍然积极发力，地产能否持续改善存在不确定性，随着美联储加息放缓，外需可能小幅改善，特殊再融资债券的发行或继续对利率债市场形成供给冲击，债市收益率水平或将低位运行一段时间。后续随着宽信用效果确认后，利率可能转而上行。

现阶段，在基本面、政策面没有超预期变化的情况下适于采取防守型策略，维持中性仓位，择机而动，顺势而为，少量布局加仓短久期高票息资产，控制投资组合利率风险，灵活把握波段交易机会并辅以骑乘策略及收益率曲线策略以增厚收益。目前处于多头后期，债券组合要防范基本面加速修复或资金抬升后大幅上行的利率风险。2024年仍然将保持中短久期+适度杠杆策略，择机少量增配短久期有票息保护的合意资产，若未出现收益率大幅向上的时机，则仍应放慢配置节奏，少量布局短久期资产；采取积极防守的投资节奏，根据市场的变化灵活增减组合久期及杠杆，通过波段交易策略增厚收益。在资产荒大背景下，资金面的持续宽松，高票息资产格外稀缺，无论拉长久期或下沉资质性价比都不高，应择机而动，短期看利多因素尚未出尽，调整既是买入的机会，待收益率下行到较低位置



可逐步适量减仓。后续若再遇收益率上行再择机加仓。若市场发生超预期变化，应及时调整，灵活采取应对策略。

#### （四）风险控制报告

#####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 2、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加强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的事前分析、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措施。本次风险控制报告综合了集合计划管理人全面自查和风险管理部日常监控、重点检查的结果。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风险控制工作主要通过资产管理业务部门内控、风险管理部外部监控来进行。风险管理部全面负责风险的揭示及管理，采用授权管理、逐日监控、绩效评估以及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法对集合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

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要求进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

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 四、 经审计的集合计划财务报告

### （一）资产负债表

### 华林证券季季安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资管 01 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上 年 年 末 数	项 目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上 年 年 末 数
资产:				负债:			
货币资金	1	1,338,781.23	661,804.41	短期借款			
结算备付金	2	392.06	43,611.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存出保证金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		15,470,864.60
应收清算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6	150,465.89	112,502.77
应收利息				应付托管费	7	1,128.52	843.79
应收股利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收申购款				应付投资顾问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60,500,106.02	89,586,368.80	应交税费	8		5,445.53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付清算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9,965,988.65	32,058,954.52	应付赎回款			
债权投资				应付利息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利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负债	9	20,199.53	4,875.60
长期股权投资				负债合计		171,793.94	15,594,532.29
其他资产			11,683.82	净资产:			
				实收资金	10	67,936,873.13	106,075,657.56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11	3,696,600.89	692,232.78
				净资产合计		71,633,474.02	106,767,890.34
资产总计		71,805,267.96	122,362,422.6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71,805,267.96	122,362,422.63

## (二) 利润表

### 华林证券季季安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利润表

2023 年度

会资管 02 表

编制单位：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5,425,354.05	701,208.95
利息收入	1	4,575,237.50	791,681.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	846,436.55	-90,472.61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3,68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总支出		991,491.31	152,656.61
管理人报酬	4	854,830.18	112,502.77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托管费	5	5,732.99	843.79
销售服务费			
投资顾问费			
利息支出	6	82,604.98	35,226.60
信用减值损失			
税金及附加	7	2,123.16	583.45
其他费用	8	46,200.00	3,5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33,862.74	548,552.3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33,862.74	548,552.3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33,862.74	548,552.34



(三) 利润表

华林证券季季安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净资产变动表

2023 年度

会资管 03 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实收资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净资产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075,657.56		692,232.78	106,767,890.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6,075,657.56		692,232.78	106,767,890.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8,138,784.43		3,004,368.11	-35,134,416.32	106,075,657.56		692,232.78	106,767,890.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33,862.74	4,433,862.74			548,552.34	548,552.34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38,138,784.43		-1,429,494.63	-39,568,279.06	106,075,657.56		143,680.44	106,219,338.00		
其中：产品申购	61,197,393.56		1,810,506.44	63,007,900.00	106,075,657.56		143,680.44	106,219,338.00		
产品赎回	-99,336,177.99		-3,240,001.07	-102,576,179.06						
（三）利润分配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936,873.13		3,696,600.89	71,633,474.02	106,075,657.56		692,232.78	106,767,890.34		

## 五、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2023年12月31日）

### 1、资产组合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	1,338,781.23	1.86%
结算备付金	392.06	0.00%
存出保证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65,988.65	13.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500,106.02	84.26%
合计	71,805,267.96	100.00%

###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证券投资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期末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
112308123.IB	23 中信银行 CD123	100,000	9,965,988.65	13.91%

### 3、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人民币元

期初总份额	本期参与份额	本期退出份额	期末总份额
106,075,657.56	61,197,393.56	99,336,177.99	67,936,873.13

## 六、集合计划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4〕7-684号

华林证券季季安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全体持有人：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林证券季季安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季季安鑫集合计划）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季季安鑫集合计划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季季安鑫集合计划及其管理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计划管理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计划管理人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季季安鑫集合计划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计划管理人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季季安鑫集合计划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季季安鑫集合计划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季季安鑫集合计划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 七、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未进行分红；本报告期内投资者退出份额 99,336,177.99 份，管理人根据资管合同约定，对退出份额核算收益。

## 八、投资经理变更事项

本报告期内投资经理未发生变更。

## 九、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 十、其他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 （一）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相关事项

- 1、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管理人、财产、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2、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托管人办公地址没有发生变更。
- 3、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 （二）本集合计划相关事项

截止报告期末，集合计划未有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参与，无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参与份额。

## 十一、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chinalin.com](http://www.chinalin.com))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 188 3888。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9日

# 华林证券季季安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本计划基本情况

华林证券季季安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或计划）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募集成立。本计划类型为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为 10 年。设立时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众验字〔2022〕第 08427 号）。有关计划设立等文件已按规定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本计划的管理人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计划托管人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计划的份额登记机构为华林证券。

根据《华林证券季季安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本计划投资范围为：（1）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符合《指导意见》规定的标准化债券类资产，包括在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等国务院同意设立的交易场所交易的可以划分为均等份额、具有合理公允价值和完善流动性机制的国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各类金融债（含次级债、混合资本债）、中央银行票据、经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注册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如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集合票据、集合债券、资产支持票据（ABN）、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等）、非公开发行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ABS），债券正回购、债券逆回购，债券借贷，国债期货等；（2）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如货币基金、债券型基金、股票基金、混合基金、ETF 基金、LOF 基金、分级基金、权益类 QDII 基金等）。

### 二、计划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计划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计划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2〕14号）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计划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等有关信息。

###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本计划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本计划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本计划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部分金融负债）。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计划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本计划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

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 (1)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计划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计划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2) 估值方法及关键假设

根据本计划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估值实务操作，本计划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特殊事项停牌股票，本计划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参考《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进行估值。

2) 对于流通受限股票，本计划依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中基协发〔2017〕6号），使用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及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等进行估值。

3)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交易所市场非活跃交易的债券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计划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交易所市场非活跃交易的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独立提供。

#### 5.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计划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计划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计划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计划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计划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计划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计划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计划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计划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计划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计划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计划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计划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计划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计划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本计划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六）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的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本计划的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 （七）实收资金和收益分配

实收资金为对外发行计划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

投资人认购、申购或转换转入产品份额的，本计划按照实收资金、其他综合收益、未分配利润占净资产的比例，将认购款、申购款或转换转入款分别计入实收资金、其他综合收益和未分配利润。

投资人赎回或转换转出产品份额的，本计划按照实收资金、其他综合收益、未分配利润



占净资产的比例，将赎回款或转换转出款分别冲减实收资金、其他综合收益和未分配利润。

#### (八)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本计划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债权投资的，在持有期间将按票面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并将扣除该部分利息后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计划当期实现的利息等收入，无论款项是否收取，均计入当期损益。

#### (九)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计划向管理人支付管理人报酬，本计划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管理人提供相关服务的期间，将当期发生的管理人报酬计入当期损益。

本计划当期发生的托管费、销售服务费、投资顾问费等费用，无论款项是否支付，均计入当期损益。

### 三、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增值税[注]	销售商品或提供应税劳务、应税服务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注]根据《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的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 (二)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的规定，本计划本年度不计缴企业所得税。

###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银行存款	1,338,371.52	660,658.89
应计利息	409.71	1,145.52
合计	1,338,781.23	661,804.41

(2) 本计划银行存款的托管行为宁波银行。

2. 结算备付金

存放场所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43,181.8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55
应计利息	392.06	424.71
合计	392.06	43,611.08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按交易品种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债券	60,395,000.00	89,414,500.00
应计利息	105,106.02	171,868.80
合计	60,500,106.02	89,586,368.80

(2) 明细情况——按交易场所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交易所市场	60,395,000.00	89,414,500.00
应计利息	105,106.02	171,868.80
合计	60,500,106.02	89,586,368.80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投资成本
债券	9,965,988.65	9,824,320.00	32,058,954.52	31,639,360.00
合 计	9,965,988.65	9,824,320.00	32,058,954.52	31,639,360.00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明细情况——按交易品种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债券		15,470,864.60
合 计		15,470,864.60

(2) 明细情况——按交易场所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交易所市场		15,470,864.60
合 计		15,470,864.60

6. 应付管理人报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管理费	112,502.77	764,395.66	726,432.54	150,465.89
业绩报酬		90,434.52	90,434.52	
合 计	112,502.77	854,830.18	816,867.06	150,465.89

7. 应付托管费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托管费	1,128.52	843.79
合 计	1,128.52	843.79

8.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增值税		4,862.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0.34
教育费附加		145.86
地方教育附加		97.25
合 计		5,445.53

9. 其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交易费用	899.53	1,775.60
其中：银行交易费用	899.53	1,775.60
预提费用	19,300.00	3,100.00
合 计	20,199.53	4,875.60

10. 实收资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划份额（份）	账面金额	计划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06,075,657.56	106,075,657.56		
本期申购	61,197,393.56	61,197,393.56	106,075,657.56	106,075,657.5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99,336,177.99	-99,336,177.99		
本期末	67,936,873.13	67,936,873.13	106,075,657.56	106,075,657.56

1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年度末	692,232.78	
本期利润	4,433,862.74	548,552.3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429,494.63	143,680.44
其中：计划申购款	1,810,506.44	143,680.44
计划赎回款	-3,240,001.07	
本期已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96,600.89	692,232.78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利息收入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款利息收入	20,573.40	21,737.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554,664.10	769,944.35
合 计	4,575,237.50	791,681.56

(2) 存款利息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112.78	9,179.81
备付金利息收入	10,460.62	873.58
其他		11,683.82
合 计	20,573.40	21,737.21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所市场	4,229,762.88	769,368.22
银行间市场	324,901.22	576.13
合 计	4,554,664.10	769,944.35



## 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债券投资收益	848,090.99	-99,565.47
基金红利收入		10,142.86
其他	-941.94	
减：交易费用	712.50	1,050.00
合 计	846,436.55	-90,472.61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80.00	
其中：债券投资	3,680.00	
合 计	3,680.00	

## 4. 管理人报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管理费	764,395.66	112,502.77
业绩报酬	90,434.52	
合 计	854,830.18	112,502.77

管理人报酬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六(二)2之说明。

## 5. 托管费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托管费	5,732.99	843.79
合 计	5,732.99	843.79

#### 6. 利息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82,604.98	35,226.60
合 计	82,604.98	35,226.60

#### 7.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8.51	340.34
教育附加税	530.79	145.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3.86	97.25
合 计	2,123.16	583.45

#### 8. 其他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审计费用	10,000.00	
账户维护费	35,000.00	3,000.00
其他费用	1,200.00	500.00
合 计	46,200.00	3,500.00

### 五、利润分配情况

本计划本期未分红。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计划的关系
华林证券	管理人、注册与过户登记人
宁波银行	托管人

#### (二) 关联交易情况

##### 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1) 证券交易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交金额	占当期交易所证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交易所证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林证券	2,126,004,192.33	100.00%	581,448,481.92	100.00%
合计	2,126,004,192.33	100.00%	581,448,481.92	100.00%

(2) 应支付关联方佣金

本计划在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2. 关联方报酬

(1) 管理人报酬

1) 当期管理人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发生的管理费	764,395.66	112,502.77
当期发生的业绩报酬	90,434.52	

2) 应付管理人报酬

管理人名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华林证券	150,465.89	112,502.77

管理费按前一日计划资产净值的0.80%年化费率计算，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8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为前一日计划资产净值

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由计划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根据管理人的划款指令从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在计划的分红权益登记日、投资者退和本集合计划终止日，将根据投资者的期间年化收益率（R），对其超过当期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部分收取管理人业绩报酬。自本计划成立之日起至2023年11月15日，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4.5%，自2023年11月16日起，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为4.0%。每一个投资者的期间年化收益率R的计算公式：

$$R = \frac{A - B}{C} \times \frac{365}{D} \times 100\%$$

A为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累计单位净值

B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累计单位净值

C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净值

D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含）与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含）之间的天数

年化收益率（R）	计提比例	业绩报酬（H）计算方法
$R \leq \text{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0	$H=0$
$R > \text{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50%	$H = (R - \text{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times 50\% \times C \times F \times D / 365$

注：F为提取业绩报酬的份额。

## (2) 托管费

### 1) 当期托管费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发生的托管费	5,732.99	843.79

### 2) 应付托管费

托管人名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宁波银行	1,128.52	843.79

托管费按前一日计划资产净值的0.006%年化费率计算，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06\%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为前一日计划资产净值

托管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由计划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根据管理人的划款指令从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

## (三) 各关联方投资本计划的情况

1. 报告期内计划管理人无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计划的情况。
2. 报告期末无除计划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计划的情况。

(四)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1. 明细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存款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初存款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宁波银行	1,338,781.23	10,112.78	661,804.41	9,179.81

2. 本计划的银行存款由计划托管人宁波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计划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计划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之日，本计划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一) 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在本计划整个投资过程中，风险管理贯穿始终。本计划管理人将采取有效措施控制集合计划风险，管理人对本计划面临的各项风险进行有效评估，严格控制风险，并对风险控制负相应责任。

本计划管理人的资产管理总部根据业务特点制定了相应的业务风险管理制度，并指定相关人员从事风险管理岗位工作，具体负责本部门风险管理制度的落实、日常检查和督促工作，发现问题后及时与管理人风险管理部门进行沟通。

###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方、交易对手或发行人等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本计划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具有债权性质的债券等投资交易业务，债券交易业务的主要信用风险为发行人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本计划管理人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发行人进行风险评估、对发行人设定投资等级准入标准、持续监控报告发行人资信状况、及时调整负面清单债券的持



仓、明确违约处置流程等措施对信用风险进行全程管理。

### （三）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计划资产不能迅速转变成现金，或者转变成现金会对资产价格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本计划通过明确约定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和投资比例，保留一定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以保持组合的较高流动性。本计划将对赎回资金到期量、市场利率、资金宽紧程度等影响资金端流动性的要素进行综合分析，基于此以合理配置资产，保障资金和资产期限比在合理可控范围内，同时持有必要的高流动性资产以覆盖可能的流动性缺口。

本计划开放退出期内将严格执行以下限制，以应对可能的流动性风险：本计划资产组合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价值不低于本计划资产净值的 10%。

###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波动率或相关性的变动而造成持仓损失的风险，市场价格包括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计划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计划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本计划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工具。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利润总额和持有人权益产生的影响。

#### 2. 外汇风险

本计划持有的金融工具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为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因素发生变动时产生的价格波动风险。本计划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变化或波动所引起的股票资产损失的可能性。

本计划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此外，本计划管理人对本计划所持有的股票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进行风险度量和分析，以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65,988.65		9,965,988.65
债券		9,965,988.65		9,965,988.6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9,965,988.65		9,965,988.65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使用估值技术,所有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均采用可直接或间接观察的市场信息。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计划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